

威海市环翠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新修订的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，现公布威海市环翠区行政审批服务局2022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。

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2022年1月1日起至2022年12月31日止。本报告的电子版可在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门户网站(<http://www.huancui.gov.cn/col/col82465/index.html>)下载。如对本报告有疑问，请与威海市环翠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办公室联系（地址：威海市环翠区文化中路59号；邮编：264200；电话：0631-5229038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2年，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、省、市、区关于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，结合自身实际，健全信息公开工作体系，不断完善相关机制，政务公开各项工作健康有序开展。

1.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坚持“以公开为常态、不公开为例外”，在政府网站发布本领域主动公开信息共613条。动态更新本部门工作信息44条、业务公告310条，发布专题栏目信息205条，包括优化营商环境专题更新利企便民政策81项、要闻信息114条。持续加强政策解读回应，共发布解读类信息9条，涵盖图文解读、动漫解读、领导干部解读、媒体解读等多种回应形式。



2.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。

2022年，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1件，以信函形式收到，申请内容为中医诊所相关信息。因涉及职权划转，本单位以“谁收到、谁处理”为原则，按部分公开区分处理，与原登记机关沟通获取部分结果性信息，并在法定时限内答复申请人。本年度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行政复议纠错和行政诉讼败诉的情形。

3.政府信息管理情况。

制定政务公开工作内部管理考核办法，明确规定工作机构、公开方式、任务分工、督办考核等，严格区分主动公开、依申请公开、不予公开等各类信息，确保信息公开合法合规，保障政府

信息安全有序管理。本年度，未制定发布规范性文件。

4.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。

严格执行政务公开工作各项要求，及时更新政府网站主动公开信息，根据内容性质，同步呈送专题栏目。动态完善微信公众号功能菜单，新增现场勘验样板视频栏目，拓宽事前业务指导渠道。依托政务大厅政务公开专区，公开办事指南、政府公报等纸质材料，展示企业开办全流程图、容缺办理事项明细表等服务信息，实现政府信息 24 小时自助查询。

5.监督保障情况。

成立政务公开领导小组，具体指导监督政务公开工作。局办公室作为政务公开工作机构承担日常工作，严格规范信息公开流程，明确主要领导负总责、分管领导具体抓、工作机构科学干的监督保障机制，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扎实推进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29801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
行政强制	0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
行政事业性收费	0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申请人情况						总计	
	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	
	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其他	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1	0	0	0	0	0	1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年度办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不计其他情形）	1	0	0	0	0	0	1	
	(三) 不予公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	0	0	0	0	0	0	0	
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1	0	0	0	0	0	1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
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1.存在的主要问题：政策解读环节薄弱。文件起草科室未能做到早着手、早研究，工作机构未能在文件出台后及时跟进督促，没有做到全面高效、深入浅出，部分便企利民措施的宣传效果低于预期。

2.改进情况：工作机构主动学习，提高对政策解读重要性的认识，对标先进地区审批部门，研究优秀解读角度和思路。工作机构靠前督办，严格按照政务公开工作内部考核办法，指导监督起草科室借助多种形式完成办事政策解读。改进后，解读形式不再拘泥于图文解读，增加了动漫解读、专家解读等多种形式，时效性和有效性明显增强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收费情况。

本年度我单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

2.落实环翠区 2022 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。

根据政务公开考核要求，梳理指标体系任务分工，动态调整并充实政府公开网站各栏目信息。集中发布重大建设项目相关的申报要求、材料清单、批准流程、办理时限、联系方式等服务信息，实时发布部门文件、部门会议、部门动态等主动公开栏目信息。

3.人大代表建议、政协委员提案办理情况。

本年度收到政协委员提案 1 件，及时进行了答复并在网站公开办理结果，未收到人大代表建议。

4.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。

建立健全跨窗口、跨部门联动响应机制，整合自助终端、专业队伍等导办资源，在政务大厅导办咨询台设置“政策咨询窗口”标识，落实“首问负责”“一次性告知”制度，为办事群众提供一站式政策咨询服务。

5.所属事业单位信息公开工作情况。

本单位所属事业单位环翠区政务服务中心、行政审批现场勘验中心均按照统一要求落实了信息公开工作。

威海市环翠区行政审批服务局

2023 年 1 月 5 日